

2023年度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五、其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二)承担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相关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相关工作;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承担集体土地上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承办闲置土地处置的具体工作。

(三)承担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承担辖区内园区基础设施类用地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和不占用耕地的临时用地审批工作。

(四)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负责辖区内征地拆迁、工业用地出让、转让和园区土地储备相关工作。

(五)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以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相关工作。参与辖区内矿业权出让、转让的前期工作,做好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相关工作;做好辖区内测量标志的普查和维护。

（六）指导全区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工作。指导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森林分类区划界定，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承担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和林地综合利用工作；负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

（七）参与辖区范围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相关工作，做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执法监察相关工作。

（八）做好群众来信来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诉讼、依申请听证等工作。

（九）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等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矿产管理和地质环境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耕地保护股）、林业股、空间规划股、法规股、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85.0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	43.79
五、事业收入	5		18	
六、经营收入	6		十二、农林水支出	19	153.1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其他收入	7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730.25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	45.27
				
	9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	117.34
本年收入合计	10	1174.86	本年支出合计	23	1174.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1174.86	总计	26	1174.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4.86	117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7	2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7	4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3.14	15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24	37.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407.24	407.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62	2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76.38	27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44	5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9.38	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17.34	117.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74.86	777.96	396.9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7	22.77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7	45.27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3.14	34.97	118.17	0.00	0.00	0.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24	7.57	29.67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407.24	388.03	19.21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62	27.62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76.38	173.26	103.12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44	57.44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9.38	0.00	9.38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17.34	0.00	117.3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07	85.0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79	43.7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3.14	153.1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730.25	730.25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27	45.2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17.34	117.3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4.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74.86	1174.8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74.86	总计	64	1174.86	1174.8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74.86	777.96	396.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7	22.77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2	21.0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7	45.27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3.14	34.97	118.17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24	7.57	29.67
2200101	行政运行	407.24	388.03	19.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62	27.62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76.38	173.26	103.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44	57.44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9.38	0.00	9.3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17.34	0.00	11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3.30	30201	办公费	24.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1.09	30202	印刷费	8.1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2.3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9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44	30206	电费	6.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62	30207	邮电费	1.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77	30208	取暖费	1.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71	30211	差旅费	2.6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56	30213	维修（护）费	9.3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8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4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1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1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31				
人员经费合计		562.15	公用经费合计						21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8.00		8.00	1.00	6.85		6.46		6.46	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174.8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03.37万元，下降20.5%，主要原因一是由于2023年度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有所减少；二是地质灾害防治类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174.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74.86万元，占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17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7.96万元，占66.2%；项目支出396.9万元，占3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74.8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03.37万元，下降20.5%，主要原因一是由于2023年度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有所减少；二是地质灾害防治类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4.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6.02万元，下降20.1%，主要原因一是由于2023年度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有所减少；二是地质灾害防治类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4.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5.07万元，占7.2%；

卫生健康(类)支出43.79万元,占3.7%;农林水(类)支出153.14万元,占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730.25万元,占62.2%;住房保障(类)支出45.27万元,占3.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17.34万元,占1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37.9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174.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2%,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7.44万元,支出决算为5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8.72万元,支出决算为27.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人员异动导致预算基数与实际缴费基数不同所致。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3.75万元,支出决算为2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人员异动导致预算基数与实际缴费基数不同所致。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2.21万元，支出决算为21.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人员异动导致预算基数与实际缴费基数不同所致。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3.1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追加了绿心办专项经费。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17.77万元，支出决算为40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异动，人员预算基数与实际支出数存在差异。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3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上级追加了耕地保护专项资金。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25.98万元，支出决算为27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

追加了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及绿心办专项经费。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7.2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追加了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资金及区土地储备中心运行经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48.4万元，支出决算为45.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人员异动导致住房公积金基数变动所致。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7.3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追加了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77.9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62.1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2.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公用经费215.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7.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6.85万元，完成预算的7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完成预算的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0.3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增加1次，接待人数较上年增加16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6.46万元，完成预算的8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费用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9万元，占5.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46万元，占94.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个、来宾25人次，主要是省林业局来我单位督导森林防火工作及对长株潭绿心地区林业与生态环境工作开展调研。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46万元，主要是燃油费0.76万元、维修费5.11万元、保险费0.59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5.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1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13万元，下降14.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人员减少，运行经费减少。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本单位未召开三类会议。

2023年度，培训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16.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3.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2.1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11.6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28.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93.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3.8%。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2023年整体支出117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7.96万元，项目支出396.9万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项目5个，涉及资金39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详见附表。

十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石峰区自然资源局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二）承担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相关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相关工作；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承担集体土地上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承办闲置土地处置的具体工作。

（三）承担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承担辖区内园区基础设施类用地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

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和不占用耕地的临时用地审批工作。

（四）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负责辖区内征地拆迁、工业用地出让、转让和园区土地储备相关工作。

（五）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以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相关工作。参与辖区内矿业权出让、转让的前期工作，做好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相关工作；做好辖区内测量标志的普查和维护。

（六）指导全区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工作。指导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森林分类区划界定，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承担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和林地综合利用工作；负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

（七）参与辖区范围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相关工作，做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执法监察相关工作。

（八）做好群众来信来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诉讼、依申请听证等工作。

（九）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等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工作。

2. 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石峰区自然资源局成立于2019年，是石峰区政府管辖下的正科级单位，目前在株洲市芦淞区建设中路858号办公。

3. 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现有在编人员 31 人，比上年减少 4 人，同比下降 11.43%，退休人员新增 2 人，主要是人员正常增减调动及人员正常退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837.93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 54.2 万元；年末基本支出为 785.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62.15 万元，运行经费 223.26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无项目支出；年度调整预算项目支出为 389.45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耕地保护开创新篇。一是纵深推进“田长制”工作。全面推行田长制，建立网格管理体系，成立区、街道（镇）两级田长制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各级田长利用田长 APP 接收任务，定期开展巡田工作，确保每块耕地责任到人、管护到位。二是耕地恢复稳步进行。按照省市工作部署，针对上级下达我区 400 亩的 2023

年度耕地恢复任务，出台了《石峰区 2023 年度恢复耕地工作方案》，完成选址 600 余亩（含“春苗”行动任务），截至目前，累积验收举证 518.49 亩，通过市级审核 447.54 亩，通过省级审核 419.35 亩。三是耕地进出平衡确保实现。制定了《株洲市石峰区 2023 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严格审核各镇街年度拟审批设施农业用地项目计划。四是严肃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出台《石峰区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省级下发石峰区 23 个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图斑，荷塘区移交 3 个，天元区移交 1 个，共计 27 项任务，已全部完成销号。

2. 生态文明建设加快。一是全面推行林长制。健全完善“一长四员”网格化管护体系，加大对林长、护林员巡林工作的监管力度。我区护林员上线率和有效巡护率均达 100%，排名全市第一。二是开展国土绿化试点工作。我区需完成退化林修复 11631 亩（石峰区 10568 亩，经开区 1063 亩）。目前外业调查和作业设计审核工作已全部完成。三是加强资源保护管理。对全区范围内 105 个森林图斑调查监测工作，绿心图斑 35 个现场核查监测，及时掌握全区森林森林违法图斑动态变化情况。积极开展打击破坏林草资源违法犯罪活动，共收到有效违法线索 11 起，已立案查处 4 起，办结 1 起。开展打击野生动植物违法案件“2023 清风行动”等主题活动和松材线虫病年度除治工作，今年累计完成除治小班数 25 个，清理病死松木 1000 余株。四是组织森林防灭火行动。积极开展森林火灾风险普查、生物防火林带建设规划编制工作和林火阻隔系统与森林消防蓄水池两年建设两点行动任

务。进一步落实网格员队伍训练常态化，加强石峰、经开两支队伍的联动及与街道属地的联防联控，实行“每周一集训、每月一演练”。利用9个360度云台摄像头和3个重要路口视频设备，对全区森林防火动态实施24小时监控。截至目前，辖区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五是推动矿业绿色发展。积极开展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组织实施了石峰区6.1公顷有责任主体废弃矿山和2.56公顷关闭退出砂石土矿生态修复。完成了龙头铺街道3个图斑和云田镇美泉社区图斑的生态修复销号工作，完成神农砖瓦厂图斑的播撒草籽和边坡分阶挂网。

3. 规划编制和规划服务成绩突出。一是村庄规划稳步进行。认真贯彻《湖南省村庄规划质量提升工作方案》《湖南省村庄规划质量评估技术指南》精神，开展村庄规划评估工作，完成村庄规划质量提升工作台账和村庄规划质量评估报告。茅太新村作为我市的未来乡村试点，目前已完成未来乡村规划方案审查。同时，开展了“我的家乡我建言”村庄规划“金点子”征集活动。二是做好建设项目规划服务工作。完成三一石油装备项目一期等9个项目规划审查，对于重点项目，如三一石油装备项目，在部分资料尚未提供到位时，我局积极对接各行政部门，容缺为该项目出具了核实证明。

4. 土地节约集约全力推进。截至12月15日，存量批而未供土地年度任务6466.14亩（含经开区），已处置2092.84亩，处置率32.37%。闲置土地年度任务5507.7亩（含经开区），已处置3503.75亩，处置率63.62%。其中：株洲高新区（田心高科园）根据下发的园区“三类地”整改任务清单，批而未供土地

406.82 亩，已处置 367.36 亩，处置率 90.30%；闲置土地 843.94 亩，已处置 843.94 亩，处置率 100%；低效（空闲）用地 1613.94 亩，已处置 1410 亩，处置率 87.36%。

5. 为民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一是积极协助群众建房审批工作。完成 10 户村民建房现场踏勘工作，已发证 7 户。配合农业农村部门及相关街道办处置绿心区村民建房违建图斑处置销号工作。二是合力推动不动产产权登记工作。以村组为单位建立中心所房地一体确权发证微信群，完成大冲村 10 个组公告名单初始资料审核。积极推进城市规划区内集体土地证换证工作，根据居民申请开展现场踏勘 20 户，收集换证资料上报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审核办理。完成查封 4 宗，解封 1 宗。三是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编制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开展地质灾害“三查”。汛期期间实行 24 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今年以来，对各地灾点巡查 100 余次，其中与 416 队专家及办事处、社区共同巡查 80 余次，在管辖范围内开展了地质灾害汛前、汛后巡排查工作，接群众报告实地调查了地质灾害 8 处，并及时提出治理意见和应急简报。四是全力开展信访维稳工作。收到上级交办和群众来信来访案件 5 个，信息公开 2 个，行政诉讼 2 个。完成 12345 咨询等办理件 15 件，均在规定时限内答复。

6. 基础地理信息更加夯实。一是做好图斑变更调查工作。完成了 2023 年度变更调查内页上图和外业核实工作，完成了恢复属性承诺种植图斑举证工作、日常变更耕地图斑上图工作。二是扎实开展权属工作。完成井龙、铜塘湾街道办事处相关报批项目村界权属调整上图工作，完成郭家塘村和茅太新村村界调整，株

冶路、铁路综合物流园、华新等重点项目的现场踏勘和权属核查工作，民主村等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权属核查工作。三是着力开展监测工作。每月按时完成卫星监测图斑核查、卫星监测重要图斑推送至乡镇工作，共下发图斑 299 个，已全部核实反馈完成。石峰区全域共安装铁塔视频监测点 20 个，完成石峰区铁塔哨兵系统账号注册、茅太新村新安装的铁塔视频监测点选址认定工作。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年初无项目支出预算，年中追加的项目资金为省级、区级及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年中追加项目“运行维护经费”，金额 186.5 万元，实际支出 185.47 万元，结余结转 1.03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有效保障了我局及我局下属二级机构石峰区绿心办、石峰区土地储备中心正常运行。

2、年中追加项目“地质灾害防治项目”，金额 117.34 万元，实际支出 117.34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完成了长白路、金盆岭、赶子坳三处滑坡地灾治理，抗滑桩 14 根，有效保障了实施区域内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3、年中追加项目“2022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金额 68.36 万元，实际支出 68.36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完成了辖区内 2022 年划定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修复面积 6.8 公顷，修复图斑 6 个，有效改善了区域矿山生态环境。

4、年中追加项目“耕地保护专项”，金额 100 万元，实际

支出 9.38 万元，结余结转 90.62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完成全区耕地恢复面积 512.11 亩，制定了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保证了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目标 0.32 万亩，划定田长制网格 126 个，将耕地保护工作责任到人，建立起了耕地保护数据库，在辖区范围内加大了耕地保护宣传力度，人民群众对耕地保护意识切实提高。

5、年中追加项目“林业专项”，金额 32.37 万元，实际支出 8.9 万元，结余结转 23.47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对辖区内 1460 亩林木进行了药物喷洒，虫害减退率达 80%以上，种植苗木 125 株，形成了良好的林木发展生态环境。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时间紧、任务重、专业性强，财务人员不能对全局工作都有全方位了解，造成预算绩效管理指导不到位、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

(2) 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没有完全树立起来，在绩效目标设定时，未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部分任务目标仅依照上级下达目标设定，未与本单位实际情况相结合。

(3) 预算绩效管理的申报是时点目标，而全年实际绩效管理是一个动态过程，绩效目标会不断的进行修订和完善，造成年初目标和年末目标会存在较大出入。

(4) 部分绩效目标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缺乏对应性、关联性，可操作性不强。

(5) 绩效管理不是财务部门一个部门的事情，需要各个部门的配合，部门间的沟通存在不充分、不到位的情况。

(6) 预算绩效自评时，往往依赖于单位年度报告情况，部分绩效目标缺乏相应的信息收集和汇总，影响到自评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提前布局做好谋划。以年度工作总结为起点，提前谋划下一年度工作情况，压实科室年度工作目标。

(2) 树立目标意识。各业务科室细化并分解目标，申报目标时与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牵头科室进行详细沟通，了解目标设立来源、依据，合理、客观的设计目标值。

(3) 加强业务科室沟通。从目标来源、目标设立、目标完成、目标评价四个方面，全方位进行沟通并持续交换意见，合理设计并调整相应目标值。

(4) 客观评价目标完成情况。做到目标完成情况依赖于实际工作、实际资料，做到有成绩有依据，客观评价目标完成情况。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以结果为导向，健全绩效评估和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机制，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采取有力的整改措施，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资金使用方向安排的依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报告将在我单位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附件：1.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3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37		31		83.78%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 年决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6.55		9		6.85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6.46		8		6.46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6.46		8		6.46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0.09		1		0.39	
项目支出：	543.52		0		389.45	
1、业务经费	0		0		0	
2、运行维护经费	66.6		0		185.47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203.98	
地质灾害防治			0		117.34	
2022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			0		68.36	
耕地保护专项			0		9.38	
林业专项			0		8.9	
公用经费	252.93		225.98		215.8	
其中：办公经费	17.88		20		24.49	
水费、电费、差旅费	9		10.58		9.34	
会议费、培训费	0		0		0	
政府采购金额	——		79.17		916.89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0		-7.37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格控制经费支出，做到无预算不支出。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黄骥 填报日期：2024.4.10 联系电话：28685165 单位负责人签字：尹海坤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7.93	1335.13	1174.86	10	88%	8.8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174.86			其中：基本支出：785.41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389.45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国土空间规划: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p> <p>征地拆迁:积极推进民生工程、基础设施、园区产业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按期完成市、区政府下达的供地计划内项目的征地拆迁任务;</p> <p>耕地保护:严守耕地红线,确保全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p> <p>规划审查:完成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完成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和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p> <p>执法监察:保持治违控违良好态势,形成长效机制,以耕地保护和例行督察挂账问题清零工作为契机,持续加强整改力度,争取整改到位率达100%;</p> <p>地质灾害工作: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做好汛期防灾工作,加强与区应急管理局的联系,联合技术单位仔细排查各个地灾点,做好辖区内严重地灾点的搬迁避让工作,继续跟进生态修复工作;</p> <p>完成确权登记颁证与三调工作:加快完成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以及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工作,完成集体土地上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p> <p>森林保护:辖区内植树造林和森林防火,绿化面积不减少,无大型责任火灾。</p>			<p>1、耕地保护方面:纵深推进“田长制”工作。全面推行田长制,建立网格管理体系;完成耕地恢复任务518.49亩;制定了《株洲市石峰区2023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完成了下发了23个耕地非粮化、非农化图斑。</p> <p>2、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推行林长制;开展国土绿化试点工作;对全区森林图斑及绿心图斑进行监测,积极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积极组织森林防灭火行动;推动矿业绿色发展。</p> <p>3、国土空间规划:茅太新村作为我市的未来乡村试点,目前已完成未来乡村规划方案审查;完成三一石油装备项目一期等9个项目规划审查。</p> <p>4、土地集约节约:存量批而未供土地处置2092.84亩;闲置土地处置3503.75亩;低效(空闲)用地处置1410亩。</p> <p>5、为民服务:完成10户村民建房现场踏勘工作,已发证7户;完成大冲村10个组公告名单初始资料审核。</p> <p>6、地质灾害防治:编制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开展地质灾害“三查”;</p> <p>7、信访维稳:收到上级交办和群众来信来访案件5个,信息公开2个,行政诉讼2个。完成12345咨询等办理件15件,均在规定时限内答复。</p> <p>8、确权登记:完成了2022年度变更调查内页上图和外业核实工作,完成了恢复属性承诺种植图斑举证工作、日常变更耕地图斑上图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村庄规划编制完成村庄数	5	5	4	4	
			地质灾害防	1100	1200	4	4	

			治知识宣传受众人数					
			地质灾害巡查次数	110	130	4	4	
			防灾演练次数	1	1	4	4	
			国土规划巡察次数	90	100	4	4	
			开展森林防护重要性宣传活动场次	1	1	4	4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火巡察覆盖率	100%	100%	4	4	
			征拆面积完成率	100%	100%	4	4	
			执法监察整改到位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火灾发生率	1%	0	4	4		
		项目资金使用率	90%	77.18%	4	3.4	部分项目未到付款条件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辖区居民幸福感不断提升	是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保护	不发生乱砍乱伐	是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生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是	4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	837.93	1174.86	20	20	年度值仅为年初预算数,本单位年中有追加项目。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8.2	

填表人：黄骥

填报日期：2024.4.10

联系电话：28685165

单位负责人签字：尹海坤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7.34	117.3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	117.34	117.34	10	100%	1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长白路、金盆岭、赶子坳三处滑坡地灾治理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地灾治理3处	3	3	10	10	
			抗滑桩14根	14	14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2月底前完成验收	是否按时完成	已按时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区域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提升	是否完成	已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区域地质灾害隐患降低	是否完成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90%。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不高于预算	117.34	117.34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破坏原有地质环境	是否破坏	未破坏	10	10	

总分	100	100	
----	-----	-----	--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2022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8.36	68.36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	68.36	68.36	10	100%	1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2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任务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修复面积 (公顷)	6.8	6.8	10	10	
			修复图斑 (个)	6	6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2 月底前完成市级验收	是否按时完成	已按时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区域矿山生态状况改善	是否完成	已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后期管护持续时间不低于 1 年	是否完成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90%。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不高于预算	68.36	68.36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实施区域矿山生态状况改善	是否完成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耕地保护工作专项							
主管部门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9.38	10	9.38%	0.9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9.38	10	9.38%	0.94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群众耕地保护意识； 2、完成年度耕地恢复任务； 3、完成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 4、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 5、完成田长制网格划定。			1、加大了全区耕地保护宣传力度，群众耕地保护意识切实提高； 2、完成了年度耕地恢复任务； 3、完成了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 4、完成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 5、完成了田长制网格划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宣传册及单页印制	2000份	2100分	2	2	
			宣传栏制作	3个	4个	2	2	
			大型广告栏制作	2个	2个	2	2	
			宣传海报、横幅、宣传资料等	70条	96条	2	2	
			耕地恢复面积	400亩	512.11亩	3	3	
			总体方案设计	1个	1个	3	3	
			永久基本农田目标	0.32万亩	0.3208万亩	3	3	
			网格划定数量	120个	126个	3	3	
			数据库建立	1个	1个	2	2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3	3
	耕种层达标率	100%		100%	3	3		
	方案可行性	可行		可行	3	3		
	数据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划分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规定完成	完成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	客观促进粮	是	是	3	3		

	(20分)	益指标	食生产，保证粮食安全						
			加强田长制管理，减少潜在耕地非法占用风险	是	是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耕地保护，及时掌握耕地动态	是	是	3	3		
			及时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	是	是	3	3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耕地免遭破坏，使耕地良好发展	是	是	3	3		
			增加耕地数量	是	是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保护耕地工作产生可持续影响	是	是	2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总成本	100万元	89.28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总分					100	90.94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林业专项							
主管部门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2.37	8.9	10	27.5%	2.7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	32.37	8.9	10	27.5%	2.7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发放公益林补偿金； 2、完成植树造林； 3、完成竹蝗虫害治理；			1、完成了植树造林； 2、完成了竹蝗虫害治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虫害防治面积	1460 亩	1460 亩	7	7	
			苗木种植数量	100 株	125 株	7	7	
		质量指标	苗木合格率	99%	100%	7	7	
			虫害防治覆盖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虫害防治时间	2023 年 6 月底之前	6 月中旬	6	7	
			补偿金及时发放	及时	未发放	6	0	由于单位预算级次与乡街不同，本年无法拨付资金，待我局 2024 年下放后进行发放。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林木业发展，形成良好的发展环境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居住环境绿植覆盖率增加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防治区内病虫害减退率明显提高，对人体影响小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当地林木业发展产生可持续影响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2.37万元	32.37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86.75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运行维护专项							
主管部门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86.5	185.47	10	99.45%	9.4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	186.5	185.47	10	99.45%	9.4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本级、绿心办及土地储备中心正常运行。			保证了局本级、绿心办及土地储备中心良好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护林员补贴 发放次数	12次	12次	10	10	
			护林员保障 人数	35人	35人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运行	全年	全年	10	10	
			保障运行	全年	全年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有效消除安全 隐患，防治火 灾发生	是	是	5	5	
			维护社会和 谐稳定	是	是	5	5	
		生态效 益指标	促进当地生 态发展	是	是	5	5	
			对九郎山林 业发展产生 可持续影响	是	是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运行总成本	186.5万 元	185.47万 元	20	20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9.45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